



100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緘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電話：(02)23618608 (代表線)
語音查詢公司代號：1402
網址：https://www.osc.com.tw

服務時間：
週一～週五
08:30~16:30

開會通知請先拆開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702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新戶請另辦開戶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號碼隨字第01308號
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專線：(02)8692-6066

股東 台啓

個人資料告知條款
亞東證券僅基於股東管理等服務目的，將透過您自己、發行公司或集保公司等，蒐集、處理或利用您個人資料。本公司將僅於上開目的存續期間、法令規定及發行公司委託合約所定期間內，以系統等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方式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依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您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惟本公司得於業務執行之必要範圍內，依法拒絕刪除之。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 一、股東若欲更新登記帳號請蓋妥原留印鑑章於民國108年6月28日前寄回，無誤免寄回。
- 二、匯款限本人帳號，非經本人書面通知變更，皆依集保公司提供之最新進出帳號辦理匯撥，填寫若有疑義請附存摺影印本。
- 三、採匯款方式且應發股利在11元以上者，於發放日扣除匯費10元後，匯入帳戶。
- 四、無匯款帳號且現金股利在26元(含)以下及自行領取支票者，請攜帶原留印鑑至亞東證券服務代理部領取。
- 五、未採匯款且現金股利在27元(含)以上者，於發放日扣除郵資後，開立禁止背書轉讓支票掛號郵寄至 貴股東之通訊地址。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調查表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銀行名稱及銀行存款帳號		原留印鑑
原登記				
新登記	銀行代號	帳號(匯撥遠東商銀免扣匯費)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親自出席：
請於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妥印鑑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請勿寄回。
- 二、貴股東如欲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服務代理人製發出席證，仍寄交貴股東之代理人，憑以出席本次股東常會。
-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108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收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 (請注意)
- 一、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 二、時間：108年6月28日上午九時整。
 - 三、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國軍英雄館)。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08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一、茲訂於108年6月2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八時起受理報到)，假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國軍英雄館)舉行108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一)報告事項：1.107年度營業報告書。2.107年度財務報告。3.審計委員會查核107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4.107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5.107年度募集公司債報告。(二)承認事項：1.107年度決算表冊。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2.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3.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4.補選獨立董事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擬定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1.8元。
- 三、盈餘分配案俟本(108)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金額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惟如嗣後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前因法令規定，致本公司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減少或增加者，擬由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之金額，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 四、本次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如下：【獨立董事：戴瑞明】。有關候選人學歷等相關資料，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
- 五、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請勿寄回。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出具加蓋印鑑之指派書；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於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六、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委託書，並請於開會5日前(108年6月21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股務代理人製發出席證，仍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七、本次股東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108年5月28日)將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證基會。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 <https://free.sfi.org.tw> 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再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08年5月29日至108年6月2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九、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基本資料 / 電子書 / 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查詢。

此致
貴股東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2.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3.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4.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107年度決算表冊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4.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5.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6.補選獨立董事案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77733。
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
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
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